

北竿鄉 115 年睦鄰公益支出申請計畫

一、公益支出計畫以下列範圍為限：

協助主管機關登記有案之民間團體辦理環境保護、疾病防治、淨灘、淨山等公益活動，其中對同一民間之團體之捐助金額，每年度以不超過新台幣五萬元為原則。

二、申請程序及應備文件：

申請睦鄰捐助之團體應於申請函中說明活動計畫，並檢附活動計畫書、活動經費預算表及政府核准立案登記之文件影本。

三、審查標準：

1. 明年(115 年)元宵擺暝主辦之廟宇優先受理報名。
2. 其次以二年內未接受睦鄰捐助之團體，依序受理報名。
3. 再者申請睦鄰捐助之民間團體，以三年內營運績效成果良好者。

四、報名時間及地點：

即日起至 10 月 27 日下午 17 點截止，請將申請函送至北竿鄉公所民政課吳先生。如有任何疑義，請撥打 0836-56690 分機 202。